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坪山)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坪山）是深圳市卫生健康委与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市坪山区协议合作运营的一家非营利性公立口腔医院。作为南方医科大学直属附属医院，未来医院将以国家“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在深圳市“东进战略”推动和“大南医”理念指引下，充分融合大学优质口腔资源，建设成为立足深圳、服务粤港澳大湾区、面向东南亚，集医疗、教学、研究、预防与产业孵化转化为一体的高水平口腔医疗基地。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2020年6月6日我院开始试运营，累计挂号21444人次，单日门诊挂号量最高接近300人次，累计业务收入1500多万元，圆满完成了2020年开业试运营预期目标。自试运营以来，我院独立举办“医教研协同发展院士论坛”、主办“亚太口腔医学高新技术研讨会”、承办“广东省口腔医学会2020老年口腔医学学术年会”等重大学术活动；还与市人力资源局合办深圳市第十届职工技术创新运动会暨2020年深圳技能大赛--口腔修复体制作工职业技能竞赛；利用现有资源积极筹建“南方医科大学口腔临床技能培训学院”开展各类培训3次；主动与比亚迪公司等企业合作，提供团体口腔健康服务；主动承接坪山区2020年适龄儿童免费窝沟封闭项目实施计划，成为该项目定点医疗机构，通过积极开展疾病预防及科普宣传工作，涂氟防龋，

龋病早期充填等公共卫生项目，打造医防融合、优质高效的居民口腔健康管理新模式。截至目前，医院专业团队陆续进入区内 34 家小学，累计筛查 7600 余人次，累积到院接受免费治疗 2559 人次，实际实施窝沟封闭 2046 人，4770 颗牙齿。同时与企事业单位、社区等联合开展“民生微实事”等专项口腔健康服务项目，彰显公立口腔专科医院的公益性质。

2.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1）完善医院制度机制建设。结合深圳市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经验，进一步建立符合医院实际的口腔医院章程和 12 项核心管理制度，根据深圳市卫生健康委指导意见，进一步完善业务科室建设发展、岗位设置和岗位职责、薪酬分配以及总量内工作人员招聘等实施方案，同时落实院级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医院科研奖励方案、院长科研基金奖励计划等。（2）着力团队打磨和人才培养。探索建立口腔医学专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将专科医生继续教育、专业技术评价和岗位聘用相结合，试点推行“评聘结合”，促进医生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形成医院自有稳定队伍。（3）推动医院医教研相互促进。医院根据既定发展方向，谋划各临床科室发展，到 2021 年确保一期规划的 60 台牙椅，30 张病床全部投入使用，并逐步提高单台牙椅的使用率及病床周转率。通过深入挖掘学科带头人，逐步接诊疑难病例，通过技能培训中心的设立对本院医护人员进行分批分次继续教育，全面提高口腔专科医疗、护理团队综合实力。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2020年部门预算、深财预内[2020]579-587号文件，我院收到财政下拨经费年度总指标约为52,288,064.88元，其中基本支出为51,362,753.00元，主要用于本院职工工资福利及日常费用等支出；项目支出为925,311.88元，主要用于基本医疗服务支出。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各项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能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做到具有清晰、可衡量、可量化等相关要求。

（四）2020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截止到2020年底，我院支出费用总计为37,107,515.59元，其中基本支出为36,182,203.71元，基本支出中含人员经费26,784,855.93元、公用经费9,397,347.78元；项目支出为925,311.88元。年度预算执行完成率为61.82%。2020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并制定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已建立了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目前执行情况良好。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年部门主要履职工作目标是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二) 主要履职情况

2020年6月6日我院开始试运营，自试业以来门诊累计挂号21444人次，单日门诊挂号量最高接近300人次。自试运营以来，我院主动与比亚迪公司等企业合作，提供团体口腔健康服务；主动承接坪山区2020年适龄儿童免费窝沟封闭项目实施计划，成为该项目定点医疗机构，通过开展疾病预防及科普宣传工作，涂氟防龋，龋病早期充填等公共卫生项目。截至目前，医院专业团队陆续进入区内34家小学，累计筛查7600余人次，累积到院接受免费治疗2559人次，实际实施窝沟封闭2046人，4770颗牙齿。同时与企事业单位、社区等联合开展“民生微实事”等专项口腔健康服务项目，彰显公立口腔专科医院的公益性质。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其中数量指标：门急诊人次完成21444人次；医疗质量检查合格率完成95%；医疗设备利用率完成70%。质量指标：当期临床专家组检查与医疗误诊率0。时效指标：异议处理及时性95%。成本指标：门急诊均次费用完成值879.56元；均次门诊医疗费843.6元。社会效益指标是患者口腔保护意识得到提高。满意度指标是群众满意度实际完成率85%。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建立、健全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顺利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2. 严格按照规定报送预算绩效目标，督促各部门加快执行预算支付进度。3. 完善绩效

运行跟踪监控管理制度，逐步扩大绩效运行监控范围。4. 深化预算绩效评价，当预算执行结束后，要及时对预算资金产出和结果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实施评价。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进一步扩大管理范围。2. 目前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实际操作有难度，亟需整改。3. 目前预算绩效观念不够深入，预算绩效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进一步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2. 积极探索建立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应用平台；3. 是进一步加强宣传培训工作，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口腔医院(坪山)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人员经费	63.34%	42,288,000.00	42,288,000.00	26,784,855.93	26,783,805.93
	公用经费	65.30%	15,084,753.00	9,074,753.00	9,397,347.78	8,261,994.64
	基本医疗服务	35.00%	2,645,311.88	925,311.88	925,311.88	925,311.88
金额合计			60,018,064.88	52,288,064.88	37,107,515.59	35,971,112.45
年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主楼全面交付使用，各类设备安装到位，财政预算到位。2、办理医疗执业许可证。3、运营团队、口腔医学专家、医疗人员、行政人员、后勤人员全面就位。4、全面开展试运营。			截止到 2020 年底，该项目完成了医疗执业许可证 的办理，运营团队、口腔医学专家、医疗人员、行政人员、后勤人员等到位完成率达到了 56.66% ，已经完成医院全面开展试运营，顺利从医院筹建期过渡到试运营状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诊人次数	≥10000 人次	21444 人次	
			医疗设备利用率	80%	70%	
			医疗质量检查合格率	95%	95%	
		质量指标	当期临床专家组检查及医疗误诊率	0.1%	0	
		时效指标	异议处理及时性	95%	95%	
		成本指标	门急诊均次费用	≥600 元	879.56 元	
			均次门诊医药费	≥600 元	843.6 元	
		效益指标	经济	无	无	无

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患者口腔保护意识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程度	≥95%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状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p>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p> <p>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0.4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1.5
部门绩效 （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3 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4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17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geq95%的，得6分；</p> <p>2. $90\% \leq$满意度$<95\%$的，得4分；</p> <p>3. $80\% \leq$满意度$<90\%$的，得2分；</p> <p>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2
综合评分					78.90	
评分等级					中	